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王翠蓮

電話：047531892

傳真：047283264

電子信箱：florencewang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301249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延長報名時程作業要點(共計1個電子檔) (376470000A_113012494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中華民國童軍總會辦理「中華民國童軍第12次全國大露營」，延長報名時程至113年4月15日，請轉知貴校童軍團踴躍組團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4月2日臺教社(一)字第1130034206號函辦理。

二、報名時間與方式：

(一)個人報名(含幼童軍報名)：填寫報名表、參加同意書繳交所屬童軍團團長，並由團長彙整報名表及參加人員名冊，於113年4月15日(星期一)前向本縣童軍會報名及繳費。

(二)童軍會組團報名：彙整各團繳交之報名表及參加人員名冊，以縣(市)為單位編團，並於113年4月15日(星期一)前向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報名及繳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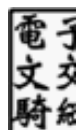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報名相關表件格式同原報名作業要點所附格式。

學生事務處 收文:113/04/03



1130001282

有附件



三、參加人員：已完成3項登記之童軍、幼童軍、帶團服務員及各國童軍、海外華人童軍，其中幼童軍改以不限國民小學五、六年級參與。

四、組團分配方式：本縣童軍會得於「已報名人數」基礎上，再增加報名參加人員並以團為單位組團，另組團確有困難者，得以小隊為單位報名。

五、檢附「中華民國童軍第12次全國大露營延長報名時程作業要點」1份，報名相關事宜請洽中華民國童軍總會，聯絡電話：02-27401336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彰化縣童軍會

電子公文
2024/04/03
15:09:51
交換章

